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LIGHT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主席  
及  
審核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起：

1. 尹鴿平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  
及
2. 高雲智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僅供識別

## **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辭任**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尹鴿平博士（「尹博士」）為投入更多時間專注彼之其他個人事務，故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

尹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其他與彼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尹博士於任內為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衷心致謝。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高雲智博士（「高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

高雲智博士，六十歲，哈爾濱工業大學教授，博士生導師。1982年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電化學工程專業。彼自畢業後留校任教，歷任助教、講師及副教授等教職。1987年2月留學日本，1990年獲日本埼玉大學工學碩士，1994年獲日本北海道大學理學部化學科物理化學理學博士。歷任北海道大學講師、日本東北大學講師、日本理研公司研究開發部主任工程師、主任研究員及課長等。2000年任哈爾濱工業大學化工學院境外兼職教授及博士生導師。2011年2月全職回國工作，任哈爾濱工業大學化工學院教授。長期以來一直從事電化學理論、新型化學電源、高分子電解質燃料電池的基礎與應用研究、鋰離子電池的基礎與技術研究以及新型全固態鋰離子電池的基礎與應用研究。主持和參加了多項國家、省部級以及企業項目。目前主持國家自然科學基金1項，企業合作項目多項及參加國家項目多項。發表SCI論文100多篇，國外專利十餘項，中國專利十餘項。

高博士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委任函，為期三年，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且彼將不獲取任何酬金。高博士將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高博士有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高博士(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iv)於過往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有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高博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熱烈歡迎高博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光宇國際集團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宋殿權先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宋殿權先生、羅明花女士、李克學先生、邢凱先生、張立明先生及劉興權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增林先生、高雲智博士及肖建敏先生。